

# 婚礼纪商家线上服务购买协议

特别提示：

本协议系婚礼纪线上增值服务购买协议书，请您在点击确认前确保您已经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了本协议的条款（特别是黑体部分）。如果您对本协议的条款存在疑问，请就相关条款向婚礼纪官方予以询问。如果您不同意本协议的任何条款或存在疑问，请不要点“确认”按钮。本协议自您点击确认之时起生效，对婚礼纪与您产生约束力。

## 第一条 定义

1.1 本协议所称“甲方”：指具有合法经营主体资格的婚礼纪商家，即通过婚礼纪平台向新人提供婚礼服务（婚宴酒店、婚车租赁、婚礼策划、婚纱摄影、婚礼司仪、婚礼摄影以及婚礼摄像、跟妆等）以及婚品（喜糖、礼服、婚戒饰品等）的企业法人、非法人组织和个体工商户以及依法无需领取营业执照的自然人，统称“商家”。

1.2 本协议所称“乙方”：指婚礼纪电子商务平台（域名 [www.hunliji.com](http://www.hunliji.com)，包括 APP 移动平台等）运营商和服务的提供者，亦称“婚礼纪”。

1.3 本协议所称“用户”，是指使用乙方平台筹备婚礼的消费者，亦称“新人”“买家”“客户”。

## 第二条 合作事项

**2.1 甲方同意根据乙方平台相关订购页面确定的服务项目、价格等内容向乙方缴纳一定的金额（以下称为“服务费”）用于享受对应的服务，如婚礼纪平台开店，享受用户端展示资格，根据页面展示的服务内容获取更多权限等。甲方购买的线上服务产品及产品的特性和功能，以乙方平台订购页面展示的内容及相关使用手册为准。**

2.2 乙方应当根据甲方订购的服务内容向乙方提供服务。

2.3 鉴于本协议约定的服务产品的所有权属乙方，对此乙方有权进行升级更新，甲方应配合乙方的升级更新，并有权获得乙方未明确要求另行收费的升级更新后的服务功能。

**2.4 本协议签订后，甲方购买的服务产品更新、扩展或者升级形成新的产品，乙方明确需要另行付费的，甲方应当付费后获得新产品的使用权。但甲方不愿意接受新产品，乙方应保障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向甲方提供原版本的服务；不能提供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2.5 乙方有权在婚礼纪平台展示、更新、提供不同服务，并根据乙方的情况修改同一服务在不同时段的价格，并将相应的服务费在订购页面予以列明公示，如甲方需使用相应的服务，应该按照婚礼纪商家中心网站上订购页面的现时有效的价格支付相应服务费用。

2.6 甲方自服务费缴纳之日起在服务时间内可享受相应订购页面所展示的线上店铺功能及用户端展示功能等服务，为保障服务的正常运营以及考虑乙方的运行成本，除本协议另有

约定外，甲方已缴纳的服务费不因非乙方的原因导致的服务终止而退还。

2.7.1 服务时间将在甲方的订购页面予以列明公示，除本协议另行约定的情形外，服务生效时间应为甲方付清服务费用付清之日起次日。

2.7.2 如甲方为新入驻商家，甲方在商家注册流程完毕前购买乙方线上服务产品时，服务生效时间应为甲方商家注册流程完毕起次日；

2.7.3 甲方已购买乙方线上服务产品的，产品到期前续费，续费后的产品服务生效时间为前一个已购买产品服务到期日起次日。

2.8 乙方的推广数据以对应软件或者平台数据监测系统中记录的有效数据为准，并向甲方提供。甲方认为推广数据有疑问的，可以向乙方提出，乙方应给予合理解释或者及时处置。

**2.9 甲方确认：甲方授权乙方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及第三方支付平台政策从甲方账户中代扣代缴第三方支付平台所规定的服务费并提供扣缴明细。**

### 第三条 甲方权利及义务

3.1 甲方有权直接通过乙方平台发布产品（含商品及服务，下同）及信息，并对其发布的产品及其信息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责任。

3.2 甲方与用户间签署的合同与本协议不冲突的，甲方可从其约定处理与用户间的权利义务关系，与乙方无涉。但甲方与用户的约定，不得侵害乙方利益，乙方在与用户接触中亦不得损害甲方利益。

**3.3 甲方作为乙方婚礼纪平台内的商家，已知悉并承诺遵守乙方婚礼纪平台的相应规则和协议。婚礼纪相应规则和协议进行修改的，应征求甲方意见，甲方有权提出异议；甲方不同意婚礼纪修改内容的，有权终止本协议。**

3.4 甲方理解并同意，乙方是按“现状”和按“可得到”的状态提供本协议项下的服务产品。乙方不对其提供的服务产品作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证，乙方对其提供的服务功能尽可能完善，但由于科学技术或者其他客观因素的限制，乙方无法控制或者预见可能的错误或缺陷，甲方认可此为乙方不可抗力情形，乙方无需为此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 第四条 乙方权利及义务

**4.1 乙方可以根据婚礼纪平台销售市场状态的变化，调整甲方产品的发布位置，暂停甲方套餐产品发布上线(即在乙方平台上在线售卖)，或者限制甲方套餐产品上线次数，但应当及时通知甲方。甲方不接受乙方调整、暂停或者限制的，有权终止本协议。**

4.2 乙方在数据传输，系统维护等对甲方使用本合同项下服务产品有影响的，变动时需提前通知甲方。

4.3 乙方提供甲方商家管理后台服务，供甲方发布套餐产品、商家作品以及查看产品消费情况。

4.4 乙方基于平台责任和义务，需要对甲方发布的信息内容进行检查，发现违法或者明显不当的，有权暂停发布，并通知甲方予以删改；甲方拒绝删改并保证发布导致违法侵权的责任全部由甲方承担的，乙方应解除暂停措施，但乙方认为不停止发布可能危及自身的除外，甲方对此有异议按照合同争议途径解决。

4.5 未取得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改甲方发布的信息，但甲方在婚礼纪平台公示的营业执照、许可证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及时更新，并向乙方提供。因甲方公示的工商

登记信息不真实或者未及时更新，造成他人损害的，甲方应自行承担法律责任。

#### 第五条 知识产权及保密责任

5.1 双方使用的所有硬件、软件、程序、密码、商品名、域名、技术、许可证、专利、商标以及其他经营和技术方面的权利（以下统称“知识产权”）等皆归各方所有权人所有，另一方除根据本协议约定使用之外，无任何其他权利或利益。双方保证各自所有的前述知识产权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且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超出本协议范围使用对方知识产权，否则违约方应自行对其违反前述约定的后果承担责任，若因此造成对方损失的，应赔偿对方全部损失。

5.2 甲方按照本协议购买线上服务的，乙方仅授予甲方不可移转及非专属之使用权，使甲方得于单机计算机使用其软件之目的，甲方不得（并不得允许任何第三人）复制、修改、创作衍生著作、进行还原工程、反向组译，或以其它方式发现原始码，或出售、转让、再授权或提供软件设定担保，或以其它方式移转软件之任何权利。

5.3 乙方为宣传推广甲方产品，可以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互联网等任何媒介编辑、使用、陈列、引用、复制、出版、公开展示和传播跟产品或服务营销有关的商号、商标、服务标记等甲方提供的所有宣传素材；包括乙方如购买与商号、商标等宣传素材相关的关键字进行产品搜索引擎推广。

5.4 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因签署和履行本协议而接触和了解到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及其他机密资料和信息，以及通过签订和履行本协议而获知的对方及对方关联公司的任何信息。根据法律规定向司法或者行政主管机关提供的保密信息涉及另一方的，披露方应向接收上述保密信息的接收方明示信息的保密性，并通知另一方。

5.5 双方保证本协议相关信息仅可在各自一方从事该项工作的负责人和雇员范围内知悉，并保证上述人员同意接受本协议条款的约束，确保上述人员承担保密责任。

5.6 关于知识产权及保密责任的内容不因本协议的无效、提前终止、解除或不具操作性而失效。

5.7 本协议期限届满及终止后，本保密条款仍具有法律效力。

#### 第六条 联系方式

6.1 双方指定的本协议项下服务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甲方指定联系人和联系方式为甲方注册为乙方平台商家时所留的联系人和手机号码

乙方指定方式为乙方平台公布的官方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与双方工商注册登记的“住所”地址一致，如甲方为个人，则与甲方身份证上载明的“住址”一致。

任何一方其指定联系人或者联系方式发生变动的，应在变动的5日前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导致一方寄送文件等被退回或者显示发送成功的，均视为送达。

6.2 双方通知以邮件方式送达的，自发送邮件一方显示邮件发送成功之日则视为送达成功之日，如经快递、挂号信方式送达的，自发送通知一方发出的快递、挂号信的物流信息显示收件人签收之日视为送达成功之日。

**6.3 双方一致承诺：甲方如对本协议项下有关情况存在异议，甲方应在认为该情况发生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向乙方提出，甲方未在上述期限内提出异议的，视为甲方确认**

**乙方已经严格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履行了义务。**

第七条 其他

**7.1 甲乙双方在本协议的条款范围内发生纠纷，应本着平等友好的态度尽量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7.2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执行和解释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国法律。

7.3 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协议，违反本协议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7.4 有效弃权须经弃权方书面签署；一方因疏忽、延误了对某项权利的行使或对另一方违约或侵权的追究，并不表示其已经放弃该项权利或对以后类似事件的追究。

**以下无正文。**